FWD insurance

Celebrate living®
fwd.com.hk

智盈汇聚（优越版）V保险计划
Wealth ICON Supreme V Insurance Plan

汇聚增长动力　从容掌控未来

储蓄・分红寿险



富卫人寿保险（百慕达）有限公司
（于百慕达注册成立之有限公司）

您的财务目标不会停步，您的财富
亦应与时并进。无论您正为新机遇筹划、
巩固财务基础，还是为未来作好准备，
您都需要一个能高效运作、助您实现
更高目标的方案。

财富管理不再只是随时间累积资产，
更在于财富增长能否更早发挥实质效益。
您希望能尽快体现成果，同时亦希望
财富保持稳健，为未来奠定坚实根础。

在本产品单张内，「您」或「您的」指保单权益人，「富卫」、「本公司」、「我们」或「我们的」指富卫人寿保险（百慕达）有限公司（于百慕达注册成立之有限公司）。

让财富潜力更早转化为成果

智盈汇聚（优越版）V 保险计划（「本计划」）专为配合您的财富规划而设，旨在于中长线让资产累积，结合保证现金价值及双重非保证红利，助财富释放增长潜力。

透过一次缴清保费，本计划让您在有需要时灵活调动资金，同时于市场波动中保障财富，并提供选项让您预早为挚爱规划传承。

不止于累积财富，本计划更为您的人生注入持续前行的动力，助您更早实现更多目标，轻松稳握财务未来。

产品优点一览



加强增长潜力　推动财富增长

享有保证现金价值及2种非保证红利 — 归原红利及特别红利，为您的财富带来中长线增长潜力。



分拆保单以满足您的需求

由第3个保单周年日起，您可透过保单分拆选项，将保单分拆为两份或更多保单，以实现您的遗产规划目标。



灵活规划传承　安排更具弹性

- 创新的富传家选项让您能够预先把您的保单分为多份保单，并指定后续被保人及其继承的先后次序。
- 配合您的遗产规划需要，提供5种身故权益支付选择：全数一笔过支付、定额分期或递增分期支付，或支付部分金额而随后以定额分期或递增分期支付。



保障财富　免受市场不稳定性的影响

您可行使红利锁定选项，锁定部分保单价值，以应对市场的波动。



额外保障支援　应对突发需要

- 如您在精神和身体上丧失行为能力，并无法提取保单价值时，失去行为能力权益能为您提供周到的支援。
- 护家保意外身故权益有助减轻被保人及／或被保人的直属家庭成员意外身故时带来的财务影响。



随时提取现金 提高财务灵活性

- 您可按需要于保单提取现金，增加资金调动的灵活性。
- 为应对未来不断变化的需求，您可透过电汇*轻松方便地将您的保单提取款项转入至您名下的海外银行户口。

* 该笔汇款可能会按照第三方银行及服务供应商所厘定的服务费，并且须由保单权益人承担。

配合您需要转变而与时并进的方案



把握潜在财富增长 安心无忧

本计划是一份分红保险计划，本产品的保单价值由保证现金价值、归原红利（非保证）及特别红利（非保证）所组成，其目标为争取较高中长线潜在回报，有关详情，请参阅红利资料及投资策略部份。



一次过缴付保费及灵活提取　满足理财所需

一次缴清保费 轻松规划未来

您只需一次缴清保费便可照顾到您的储蓄需要及人寿保障，让您自由规划自己的财务未来。

灵活提取现金　配合个人财务策划

您可按需要于保单提取现金，增加灵活资金调动：

(1) 您可以一笔过或行使定期提取服务（注1）从红利锁定户口结余（如有），然后从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如有）中提取保单价值。

(2) 以部分退保形式从保证现金价值及特别红利的现金价值（如有）中提款，有关详情，请参阅计划一览表内有关部分退保价值的部份。

为方便达成您日后不断变化的需求，您可以透过电汇*将您的保单提取款项转入至您名下的海外银行户口。

* 该笔汇款可能会按照第三方银行及服务供应商所厘定的服务费，并且须由保单权益人承担。

确保财富传承如您所愿

富传家选项让您可指定继承顺位

创新的传承功能，助您保障挚爱的未来，确保财富传承无间断。

透过富传家选项（注2），您可以书面方式要求当原有被保人身故时分配原有保单名义金额的指定百分比至一份或多份保单（「指定保单」）。

就每份指定保单，您可一次指定最多3位后续被保人，并指明后续被保人继承的先后次序。若被保人不幸身故，我们将安排第一顺位的后续被保人成为新的被保人。若第一顺位后续被保人未能成为新的被保人，则会安排第二顺位的后续被保人成为新的被保人，如此类推。即使被保人不幸身故，保单仍将继续有效，让您的财富可世代相传。

指定后续保单权益人 财富传承无间断

您可以指定最多3位后续保单权益人（注3），并指明后续保单权益人继承的先后次序。若原有保单权益人不幸身故，保单将由第一顺位的后续保单权益人管理。若第一顺位后续保单权益人未能成为新的保单权益人，则会安排第二顺位的后续保单权益人成为新的保单权益人，如此类推，确保财富传承得到妥善安排。

保单暂托服务 有序规划承传

透过保单暂托服务#，您可灵活指定一名保单暂托人，于您身故后管理保单，特别适用于后续保单权益人尚未满18岁的情况。

举例而言，若您指定一位未满18岁的后续保单权益人，您可预先指定一名保单暂托人暂时管理保单拥有权。于您身故后，保单暂托人将会成为保单权益人，并依照您授予的管理权限妥善管理保单。当达到指定日期后，保单的拥有权将移交至后续保单权益人，而保单暂托人的管理权限亦随之终止。

这项周全的传承安排，能保障保单权益与长远财富增值潜力无缝延续，并完全依循您的意愿安排，让您的传承稳妥无虞。

此为行政安排，并不属于产品特点。有关申请须符合本公司当时适用的行政规则，本公司有权不时厘定及更改相关行政规则而无需预先通知。有关详情，请向阁下的持牌保险中介人查询。

主要产品特点

将财富传承给后代并非易事，您需要兼具洞察力和远见，了解什么是对挚爱最好的选择，以及他们未来的所需。最重要的是，您需要一个遗产规划解决方案，为您提供所需的控制权，以确保财富传承的持续性，让您的财富免受未来的突发情况影响。

自选身故权益支付选择 遗产规划尽在掌握

您的挚爱有不同的性格、能力和抱负，因此，您需要一个量身定制的财富转移安排。本计划提供一系列身故权益支付选择（注4），助您采取最能配合家庭需要的财富分配策略。

如果一笔过支付选项不适合您的遗产规划，您可以选择预先设定分期付款期限和金额，灵活地安排您的受益人在一段时间内获得身故权益。余下的金额将存入富卫以累积生息（非保证），直至全数金额支付给受益人。

这些支付选择和不同的分期付款形式（每月、每年、每5年或每10年），能合并成多个不同的支付组合，为您的遗产规划及挚爱的未来提供高度的灵活性。

5种身故权益支付选择：

- 全数一笔过支付（预设选项）
- 全数定额分期支付
- 部分定额分期支付：您可设定部分金额以一笔过形式支付，然后定额分期支付余额
- 全数以递增分期支付
- 部分金额支付后，然后以递增分期付款

为进一步加强遗产规划的弹性，您不仅可以选择每期要支付的金额，还可以选择首期支付日期。



具前瞻性的遗产规划选项

（以下例子乃假设并只作举例说明及参考之用。）

原有保单

- 每部份之总指定百分比必须为100%



主要产品特点

原有保单之保单权益人及被保人：
George



透过富传家选 项让保单延续

指定后续保单权益人

可指定最多3名后续保单权益人及指明继承的先后次序

继承的先后次序：



1 后续保单权益人：
George的妻子 (Helen)



2 后续保单权益人：
George的儿子 (Tommy)

指定保单 (1)

指定百分比：名义金额的25%

可指定最多3名后续被保人及指明继承的先后次序

继承的先后次序：



1 后续被保人：
George的妻子 (Helen)



2 后续被保人：
George的儿子 (Tommy)



3 后续被保人：
George的孙儿 (Tommy的儿子)

指定保单 (2)

指定百分比：名义金额的25%

可指定最多3名后续被保人及指明继承的先后次序

继承的先后次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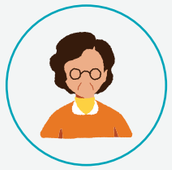


1 后续被保人：
George的儿子 (Tommy)



2 后续被保人：
George的孙儿 (Tommy的儿子)

透过身故权益支付选择可灵活地安排您的受益人获取身故权益

受益人：	受益人：
	
George的母亲 名义金额的25%	**George的父亲** 名义金额的25%
选择全数 (25%) 定额分期获取身故权益	选择全数 (25%) 以递增分期获取身故权益

若原有被保人不幸离世，我们将顺序安排第一顺位的后续被保人成为新被保人。

备注：

富传家选项、指定后续保单权益人／被保人及身故权益支付选择受制于我们适用的规定及程序，及适用的法律及法规。有关详情，请参阅保单条款。



遗产规划 无限可能

保单分拆选项 弹性规划资产

由第3个保单周年日起及保单仍然生效期间，您可按需要于每个保单年度申请行使一次保单分拆选项（注5），以指定的百分比转移您的原有保单之名义金额至一张或以上的分拆保单。

连同更改被保人选择（注6）及／或更改保单权益人选项（注7），您便可按自己的意愿将分拆保单转赠给您所爱的人，而他们亦可选择保留每份分拆保单以累积财富，或行使分拆保单所提供的所有权利。

无限次更改被保人 财富无限传承

您可于第1个保单年度终结后且被保人仍在生时，无限次行使更改被保人选择（注6）更改新的被保人，让财富不断滚存，无限传承，富过三代！



红利锁定选项 稳定应对市场波动

本计划提供弹性安排，让您可提前锁定部分保单价值，以配合您财务大计的改变，同时应对难以预测的市场状况。由第9个保单周年日起及保单仍然生效期间，您可申请行使以下其中一项红利锁定选项，将相同百分比的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及特别红利的现金价值转换为保证金额并转移至红利锁定户口。您申请的红利锁定选项之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金额及特别红利的现金价值金额为锁定价值（注8）。

1）自动锁定选项（注9）

此选项让您将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及特别红利的现金价值的指定金额，相等于已缴趸缴保费的10%转移至红利锁定户口。当我们批准您的申请后，我们将会于每个其后保单周年日自动转换锁定价值。

2）灵活锁定选项（注10）

您可将指定百分比的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及特别红利的现金价值（「锁定百分比」）转移至红利锁定户口，并受制于每年最低及最高的锁定百分比。每年最低及最高的锁定百分比分别为10%及70%。此选项只可于每个保单年度并于保单周年日行使一次。

若自动锁定选项或灵活锁定选项经已行使，锁定价值将不可转回至保单的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及特别红利的现金价值。当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及特别红利的现金价值被转换后，相关保单周年日的归原红利（如有）及特别红利（如有）以及于其后保单周年日可能公布的归原红利（如有）及特别红利金额（如有）将会相应减少。保证现金价值将不受影响。已公布的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及已公布的特别红利的面值及现金价值的支付仍然由我们酌情决定。



世事难料 为挚爱提供周全保障

为突发状况做好额外准备

富卫明白，即使您已为下一代周详策划，生活仍然充满不确定性。要助您提前做好准备，并给您和家人额外的保障，本计划提供失去行为能力权益（注11），让您提前指定一名家庭成员，在您身心丧失行为能力或无法提取保单价值时，代您领取失去行为能力权益。

人寿保障 安心无忧

若被保人于保单生效期间不幸身故，计划提供人寿保障，为您的挚爱提供一笔身故权益。身故权益为以下较高者：

(i) 已缴趸缴保费的100%；或

(ii) 以下之总和：

- 保证现金价值；
- 归原红利的面值（如有）；及
- 特别红利的面值（如有）

加红利锁定户口结余（如有）。

为家人增添额外保障

唯有家人得到悉切照顾，生活拥有周全保障，才最令人安心无忧。如被保人及／或被保人的直属家庭成员于保单生效首10个保单年度内因遇上意外并于意外日期后180日内身故，我们将支付护家保意外身故权益（注12）相等于已缴趸缴保费之200%，助您的家人纾解突如其来的经济负担。



奖赏孩子 纪念每个难忘时刻

赞扬子女学术成就

孩子成长路上，需要适当的鼓励。假若您为子女（被保人）投保本计划，我们会透过杰出表现奖（注13）来表扬您子女在学业上的杰出成就。于保单生效10个月后，您的子女只要达成指定的学术成就便可获得奖励，让他们的努力得到回报。

杰出表现奖

学术成就	资格	奖金金额
A. 小学或基础教育水平 （于A(i) - A(iii)的任何一项条件达成，我们将支付1,000港元，每名同一被保人名下由我们发出的所有保单，最多只可获取奖金1次。）		
(i) 排名前10位	在小学（小学1-6年级）或基础教育水平（1-5年级）中排名前10位	1,000港元
(ii) 中学学位分配（SSPA）获分配第一选择	根据中学学位分配（SSPA）或同等分配香港中学的方法，获分配第一选择	1,000港元
(iii) 校际比赛中获得冠军（个人奖项类别）	在任何校际比赛中获得个人奖项类别的冠军	1,000港元
B. 大学教育水平 （于B(i) - B(viii)的任何一项条件达成，我们将以以下方式支付奖金，每名同一被保人名下由我们发出的所有保单，最多只可获取奖金1次）		
(i) 获全球排名首10位的大学取录	• 获全球排名首10位的大学书面确认无条件取录全日制学士学位课程 • 首10位的大学名单是以当提出索偿时于本公司网站中刊登显示为准。首10位的大学名单会不时更改，我们保留最终决定权。	30,000港元
(ii) 香港中学文凭考试（HKDSE）	• 在同一届之香港中学文凭考试（HKDSE）内报考最少六科，并在最少三科中取得优异成绩5*或以上。 • 最多只可索偿六科	每科成绩5*或以上可获得2,000港元之奖金
(iii) 国际英语水平测试（IELTS）	于国际英语水平测试（IELTS）获取8分或以上	5,000港元
(iv) 托福考试（TOEFL）	于托福考试（TOEFL）获取110分或以上	5,000港元

(v) 普通教育高级程度证书（GCE A-level）	在同一届普通教育高级程度证书（GCE A-level）中获取不少于三个高级科目，其中两个科目达到A级*，而一个科目达到A级	5,000港元
(vi) 国际文凭大学预科课程（IBDP）	于国际文凭大学预科课程（IBDP）获取41分或以上	5,000港元
(vii) SAT	在同一届新制SAT考试（选择写作）获取1,400分或以上	5,000港元
(viii) 内地高考	在同一届内地高考获取600分或以上	5,000港元

备注：
1. 于A(i) – A(iii)中的任何一项奖项已支付或被保人已达26岁（以较早者为准），杰出表现奖 - 小学或基础教育水平将被终止。
2. 于B(i) – B(viii)中的任何一项奖项已支付或被保人已达26岁（以较早者为准），杰出表现奖 - 大学教育水平将被终止。
3. 于杰出表现奖 - 大学教育水平，即使同时多过一项达到标准，也只支付最高的奖金金额。

初生婴儿奖赏 迎接新家庭成员

成为父母迎接新生命，值得可喜可贺。如保单生效超过10个月及保单开始时被保人的年龄为18岁以上（下次生日年龄），当被保人之亲生孩子出世，我们会支付20,000港元的初生婴儿奖赏（注14）。与此同时，当我们确认把被保人更改为被保人的亲生孩子，即与索偿初生婴儿奖赏为同一孩子，杰出表现奖将生效，新被保人在学业上的杰出成就将可获取杰出表现奖（注13）（详情请参阅杰出表现奖一览表）。



投保简易 轻松展开财富规划

本计划投保简单，在一般情况下被保人无需作健康审查，简单方便，让您轻松投保。

个案：增长财富助您达成财务目标

（以下个案乃假设并只作举例说明及参考之用。）

保单权益人及被保人：
Edwin（40岁，非吸烟，已婚及育有一子）

目标：
- 累积中至长期财富及保障财务稳定

Edwin决定投保智盈汇聚（优越版）V保险计划：
趸缴保费（于保单签发时）：**300,000美元**


此图像由AI生成

保单缮发日之退保价值：
246,000美元
（趸缴保费的82%）

于第5个保单年度终结时，
预期总现金价值[2]（非保证）：
335,572美元
（大约相等于已缴趸缴保费 **1.1** 倍）

保证回本期[1]于
第5个保单年度终结时

于第10个保单年度终结时，
预期总现金价值[2]（非保证）：
438,136美元
（大约相等于已缴趸缴保费 **1.5** 倍）

保单年度终结 **0** **5** **10**

Edwin于40岁时投保智盈汇聚（优越版）V保险计划

Edwin于50岁时决定提早退休并计划与太太于退休后开设咖啡店。
他提取[3]**30,000美元**以应付相关开支。

完成4年提取[3]后，于第21个保单年度终结时，
预期总现金价值[2]（非保证）：
598,507美元
（大约相等于已缴趸缴保费 **2** 倍）。

18 **21** **35**

Edwin计划送其儿子Tommy到海外升学。

于第18至21个保单年度，Edwin每年提取[3]
35,000美元（非保证）
以支援Tommy海外升学的开支。

4年共提取[3] **140,000美元**（非保证）。

于Edwin 75岁时，
预期总现金价值[2]（非保证）将会是
1,365,844美元
（大约相等于已缴趸缴保费 **4.6** 倍）。
Edwin可选择行使更改被保人及更改保单权益人选项[4]将保单传承给其儿子或将保单价值继续积存。

（以上资料内所述的年龄均为被保人下次生日年龄，除非另外订明。）

备注：
1) 保证回本期指当保证现金价值等如或大于已缴趸缴保费之保单年份。
2) 预期总现金价值（非保证）包括保证现金价值、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如有）、特别红利的现金价值（如有）及红利锁定户口结余（如有）之总和。预计的非保证权益乃根据本公司现时假设投资回报而计算，该权益并非保证金额。实际获发之金额或会被不时调整而比所显示者较高或较低。在某些情况下，非保证金额可能为零。详情请参阅产品小册子之红利资料及投资策略部份。
3) 上述提款金额是按有关保单年度完结时提取。提取金额将从红利锁定户口结余（如有），然后从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如有）中支取。由于提取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如有），归原红利的面值（如有）亦将相应扣减，因而导致保单未来的保单价值减少。若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如有）不足，余下的提取金额将以部分退保从保证现金价值及特别红利的现金价值（如有）中支取。任何部分退保将会减低名义金额。已缴趸缴保费、其后的保证现金价值、归原红利的面值及现金价值（如有）及特别红利的面值及现金价值（如有）则将会由部分退保生效之日起根据名义金额被调低的金额进行扣减。退保价值、身故权益及护家保意外身故权益亦将相应扣减。另外，若您在较早的保单年度行使定期提取服务，提取的金额及保单余下的保单价值的总和可能会大幅低于您已缴付的保费总额。

4) 更改保单权益人及被保人须受富卫不时全权酌情厘定之相关政策及程序约束，详情请参阅保单条款。
5) 因金额小数位的调整，上列趸缴保费金额及价值会与应缴保费总额及所得价值稍有出入。
6) 以上全部权益及款项将于扣除保单负债（如有，如保单贷款及其利息）后支付。
7) 以上个案、数字及备注乃作举例说明智盈汇聚（优越版）V保险计划之用途，只供参考。若以上数值有任何更改，恕不作任何通知。请联络您的理财顾问索取订制的保险利益说明。有关本计划条款及细则，请参阅产品小册子及保单条款。
8) 上述例子假设(i)已全数支付应缴保费及适用的保费征费，(ii)并无作出任何现金提取（除上述的提款金额外），(iii)未曾支付任何赔偿，(iv)保单内没有任何欠款，(v)基本计划的名义金额于保障年期内维持不变（除因提取金额高于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外），(vi)未曾于保障年期内行使保单更改及选项。

计划一览表

保费供款年期	趸缴保费
投保年龄（下次生日年龄）	1（15日）- 80岁
保障年期	被保人的终身
货币	港元／美元／人民币
名义金额	名义金额用作计算应缴保费、保证现金价值、归原红利（如有）及特别红利（如有）。名义金额并不代表护家保意外身故权益或身故权益及不会于被保人身故后支付。
最低趸缴保费（于保单签发时）	100,000港元／12,500美元／80,000人民币
最高趸缴保费	受核保要求所限
身故权益	若被保人在保单生效期间身故，受限于富传家选项条款，我们将支付身故权益，金额为： (a) 以下较高者： • 保证现金价值、归原红利的面值（如有）及特别红利的面值（如有）之总和；或 • 已缴趸缴保费*的100%， (b) 加红利锁定户口结余（如有）；及 (c) 扣除任何保单的总欠款（如保单贷款及其利息）。 * 已缴趸缴保费指根据保单基本计划的最新名义金额而计算之趸缴保费。

计划一览表

退保价值（注15）	退保价值为： (a) 保证现金价值； (b) 加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如有）； (c) 加特别红利的现金价值（如有）； (d) 加红利锁定户口结余（如有）；及 (e) 扣除任何保单的总欠款（如保单贷款及其利息）。
部分退保价值（注15）	部份退保价值根据被减低之名义金额按比例计算： (a) 部分保证现金价值 (b) 加部分特别红利的现金价值（如有）；及 (c) 扣除任何保单的总欠款（如保单贷款及其利息）。 任何部分退保将会减低名义金额。已缴趸缴保费、其后的保证现金价值、归原红利的面值及现金价值（如有）及特别红利的面值及现金价值（如有）则将会由部分退保生效之日起根据名义金额被调低的金额进行扣减。退保价值、身故权益及护家保意外身故权益亦将相应扣减。调低后之名义金额必须高于富卫之指定最低金额。
归原红利（非保证）	于保单生效期内，由第2个保单周年日起，归原红利（如有）将会于每年的每个保单周年日被公布。 <u>归原红利的面值：</u> • 归原红利的面值一经公布即为保证且永久附加于保单 • 当支付身故权益时，我们将支付归原红利的面值（如有） <u>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u> • 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并非保证及将于支付时厘定 • 我们将于发生任何以下情况下支付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如有）： 1. 提取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如有）；或 2. 保单退保 • 在行使红利锁定选项时，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如有）将会转移至红利锁定户口。

计划一览表

特别红利（非保证）	于保单生效期内，由第3个保单周年日起，特别红利（如有）将会于每年的每个保单周年日被公布。 特别红利的面值： • 特别红利的面值并非保证且不会永久附加于此保单 • 当支付身故权益时，我们将支付特别红利的面值（如有） 特别红利的现金价值： • 特别红利的现金价值并非保证且不会永久附加于此保单 • 我们将于发生任何以下情况下支付特别红利的现金价值（如有）： 1. 保单部分退保； 2. 保单退保；或 3. 若保单失效且未于失效后2年内申请复效，在该2年届满时。 • 在行使红利锁定选项时，特别红利的现金价值（如有）将会转移至红利锁定户口。
富传家选项（注2）	您可以书面方式向我们要求当被保人身故时分配您的原有保单的名义金额之指定百分比至一份或多份保单（「指定保单」）。就每份指定保单，您可指定最多3名后续被保人以及指明继承的先后次序。
身故权益支付选择（注4）	当被保人仍在生及保单仍生效时，保单权益人可选择身故权益支付选择支付身故权益及护家保意外身故权益（如适用）（以一笔过形式、定额／递增分期*或综合两者形式）及可进行其后的更改，惟须符合富卫不时全权酌情厘定之相关政策及程序。 对于分期支付身故权益及护家保意外身故权益（如适用），保单权益人可以指定金额及／或首期支付日期。 * 无论分期支付形式是每月或每年，分期金额将按保单权益人指定的每年递增百分比逐年增加。
失去行为能力权益（注11）	在本保单生效期间，保单权益人可以富卫指定的表格提出书面申请指定一名家庭成员（「指定人士」）于保单权益人确诊受保疾病时领取失去行为能力权益，及指定失去行为能力权益的百分比。受保疾病指精神上无行为能力、末期疾病、昏迷、不能独立生活、植物人、严重头部创伤及瘫痪。有关受保疾病的定义，请参阅保单条款。
护家保意外身故权益（注12）	于保单生效期间，若被保人及／或被保人的直属家庭成员在首10个保单年度内因意外身故，将额外派发一笔相等于已缴趸缴保费之200%的赔偿。 倘若保单曾作部分退保，我们将按部分退保之比例调低已缴趸缴保费以计算护家保意外身故权益。

计划一览表

红利锁定选项（注8、9、10）	由第9个保单周年日起及保单仍然生效期间，您可申请红利锁定选项，行使自动锁定选项或灵活锁定选项将相同百分比的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及特别红利的现金价值转换为保证金额并转移至红利锁定户口。
保单分拆选项（注5）	由第3个保单周年日起，您可按需要于每个保单年度申请行使一次保单分拆选项，以指定的百分比转移您的原有保单之名义金额至一张或以上的分拆保单。
要员保险 （只适用于企业客户）	企业可以要员保险作为公司业务延续的规划。在保单签发日起计3个月后，若保单仍然生效，且被保要员仍在生时及须获富卫批准，公司保单权益人可随时变更被保要员。被保要员之任何变更必须符合富卫当时的相关政策及程序。 任何被保要员的变更将不会影响名义金额、总现金价值、保证现金价值、归原红利（如有）、特别红利（如有）、红利锁定户口结余（如有）或保单年度。每次只可指定一名人士作为被保要员。若提名多于一人作为被保要员，我们将不会接受任何更改被保要员的要求。若被指定人士的年龄在我们接受的范围内我们将会批核您的要求。

以上资料只供参考及旨在描述产品主要特点，有关条款细则的详细资料及所有不保事项，请参阅保单条款。如本单张及保单条款内容于描述上有任何歧义或不一致，应以保单条款为准。如欲在投保前参阅保险合约条款及细则，您可向富卫索取。本产品之保单条款受香港特别行政区的法律所规管。

红利资料及投资策略

红利资料

非保证归原红利、非保证特别红利、非保证周年红利、非保证期满红利、非保证可支取现金、每月非保证年金金额及存款资金的非保证利息是根据富卫人寿保险（百慕达）有限公司（于百慕达注册成立之有限公司）（「富卫」、「本公司」或「我们」）最新的派发红利的理念及投资策略厘定。以下是富卫派发红利的理念及投资策略（最新资料请参考富卫网页）：

https://www.fwd.com.hk/regulatory-disclosures/dividend-bonus-declaration-philosophy/

有关过去红利资料，请参考富卫网页：
https://www.fwd.com.hk/regulatory-disclosures/fulfillment-ratios/

派发红利的理念

由富卫发出的分红保单设有保证权益 (如保证现金价值及保证身故权益)及非保证红利予保单持有人（「您」）包括归原红利、特别红利、周年红利、期满红利、非保证可支取现金及非保证年金金额。其他非保证权益包括存款资金的利息。

透过厘定红利，您可分享到分红产品基金的财务表现带来的成果。我们致力确保保单持有人与股东之间，以及不同保单持有人群组之间，能够获享公平的财务表现。分红产品基金的财务表现包括过去表现和未来展望，涵盖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 投资回报
 - 投资回报经验包括利息收益的变动，以及基础投资资产的市场价值变动。
 - 这些变动可能由多项因素所驱动，包括但不限于利率、股息收益率、信贷息差、交易对手违约、外汇汇率以及整体经济状况。
2. 支出费用
 - 支出费用包括直接与保单相关的开支（如分销成本及核保费用）及分配至产品组别的间接开支（如本公司的一般行政成本）。较高（较低）开支将恶化（改善）分红产品基金的财务表现。
3. 续保率
 - 产品组别中的保单退保、部分退保、保单失效及提款，以及其对基础投资组合的相应影响，可能会影响分红产品基金的财务表现。
4. 理赔经验
 - 产品组别内较高（较低）的身故赔偿及保单的保险权益支付将恶化（改善）分红产品基金的财务表现。

根据我们的红利政策，富卫最少每年检视红利一次。如财务表现与预期有别，我们可能会作出调整，以致实际厘定的红利跟权益说明文件存有差异。红利检讨及相应的红利调整将至少每年进行一次，并可能按月或更频繁地进行检讨。

富卫或会适当地扣除与保单相关的任何合理开支及费用（如维持保障成分的费用）并将反映于实际派发的红利中。

红利的建议由委任精算师提出。就在香港签发或由香港签发的保单而言，本公司已设立分红业务委员会*，并确保该委员会至少一半成员独立于本公司，以就委任精算师的建议向本公司的董事会提供独立及客观的意见。董事会会在考虑分红业务委员会 的意见后，审阅并批准红利建议；同时，再由董事会主席、独立非执行董事及委任精算师在适当考虑红利政策及公平待客原则下以书面形式公布。

我们会每年最少一次通知您今年及预计派发的红利。如今年及预计派发的红利有所变更，将于保单年结通知书上列明。

* 有关分红业务委员会职责的描述，请参考https://www.fwd.com.hk/zh/regulatory-disclosures/pbc-duty/ 。

红利资料及投资策略

缓和调整机制

财务表现是难以准确预测的。为了协助您去策划财务，我们会以一个缓和调整机制以求使保单年期内派发的红利更稳定。

当财务表现较预期好（差），我们可能会保留部分盈余（亏损），于未来的年份反映出来，以确保您会获更稳定的红利。因产品各具特色，我们会采取不同程度的缓和调整。

汇集保单

贯彻保险合同的本质，我们亦会将类近的保单汇集，以便分散保单持有人面对的风险。此举有助稳定财务表现（和红利派发）。

为使每位保单持有人能得到合理的分配，我们或会将同一产品按批次派发不同的红利，以更准确反映相应财务表现。因此，不同产品及不同批次之间的红利调整的次数及幅度可能会有所不同。一般而言，对于增长型资产配置较高的产品，其红利调整的次数及幅度会较为频密和显著。

存款资金

此计划或容许保单持有人按照保单安排向我们存放资金以非保证利率赚取潜在利息，有关保单安排包括但不限于非保证累积周年红利、保证及非保证累积可支取现金、保证及非保证累积年金金额、保费储备户口、红利锁定户口、特别红利锁定户口及身故权益支付选择下的未支付金额。在厘定有关非保证利率时，我们会考虑这些金额所投资的资产组合的财务表现，并将之与过往经验及未来展望考虑在内。此资产组合与本公司的其他投资分开，并可能包括固定收益类型证券。

投资策略

富卫的投资目标是确保能履行承诺的保证利益，并实现可持续的长期目标回报。投资策略会因应不同产品的风险属性而度身订造，以优化回报并分散风险。这些资产组合采取均衡分布投资策略，主要包括：

- 投资级别的固定收益类型证券
- 增长型资产，以提高长远的投资表现。投资可包括上市股票、对冲基金、共同基金、私募股权、私募信贷基金、房地产和房地产基金。我们的投资能力让我们能接触到专属及私人投资机会，而这些机会通常只向机构投资者开放。

此产品的长期目标资产配置如下：

资产类型	目标资产配置比重（%）
固定收益类型证券	30% - 100%
增长型资产	0% - 70%

红利资料及投资策略

虽然我们的投资策略采用了多种资产类别，而您的保单亦包含非保证红利，但请注意，您的保单同时透过退保价值、期满价值及／或保险权益（在适用于保单条款的范围内）提供保证价值，这些保证价值不受分红产品基金财务表现影响，可协助您达成保险目标。相关保证价值亦会于保单周年报告中显示。

资产组合会按照投资规模，横跨于不同地区及行业，以分散投资风险。我们上述提及的缓和调整机制，可于长期内提供较为稳定的红利派发。而汇集机制则将类近的保单汇集，以提升分散投资效益，与单独投资而不进行汇集相比，这可以带来更稳定的财务表现。

我们的货币策略是透过配对资产组合与保单货币，使保单的货币风险得以缓和。 对于固定收益类型证券，假如投资之货币与保单货币不同，我们会就保单货币作出直接投资或使用货币对冲工具。对于增长型资产，我们透过投资于不同地区和行业以达分散投资风险，而可能会带来与保单货币不同的货币风险。

此外，我们亦可能运用衍生工具，以减低风险，并管理因利率变动而引致的投资回报波动。

同时，资产组合由公司内部的专业投资团队主动管理，并与具备不同专长的世界级投资管理人合作，密切监察投资表现及投资展望。因此，实际资产配置的范围可能会暂时超出上列所披露的目标配置范围。除了定期检视外，富卫还保留更改投资策略的权利，并将任何重大变更通知保单持有人。

备注

1. 提取金额

任何提取金额将从红利锁定户口结余（如有），然后从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如有）中支取。由于提取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如有），归原红利的面值（如有）亦将相应扣减，因而导致保单未来的保单价值减少。若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如有）不足，余下的提取金额将以部分退保从保证现金价值及特别红利的现金价值（如有）中支取。任何部分退保将会减低名义金额。已缴趸缴保费、其后的保证现金价值、归原红利的面值及现金价值（如有）及特别红利的面值及现金价值（如有）则将会由部分退保生效之日起根据名义金额被调低的金额进行扣减。退保价值、身故权益及护家保意外身故权益亦将相应扣减。如定期提取服务及红利锁定选项于同一日行使，红利锁定选项将根据红利锁定选项条款首先行使。

在保单生效期间，您可于第一个保单周年日起，以书面方式申请从保单中作出定期提取。当申请批核后，设定的提取金额会直接存入指定的保单权益人之账户。此定期提取受制于以我们绝对的酌情权设定的最低及最高提取限额。若您在较早的保单年度行使定期提取服务，提取的金额及保单余下的保单价值的总和可能会大幅低于您已缴付的趸缴保费。若名义金额于提取后低于富卫设定的最低金额，或我们批准您的行使保单分拆选项申请或根据富传家选项条款，保单的被保人有任何更改，我们将会停止定期提取服务。有关定期提取服务之详情，请向阁下的持牌保险中介人查询。

2. 富传家选项

- 在保单生效及被保人在生期间，您可以书面方式向我们提交我们指定的表格要求当被保人身故时分配保单名义金额的百分比（「指定百分比」）至一份或多份保单（「指定保单」）。就每份指定保单，您可指定最多3名后续被保人以及指明后续被保人的先后次序，后续被保人将于原有被保人身故时成为该指定保单的被保人。保单须支付的身故权益应根据您要求的指定百分比调整。
- 任何指定后续被保人申请必须符合富卫不时全权酌情厘定之相关政策及程序。后续被保人的年岁于申请时须符合投保年龄（下次生日年龄）之要求，即1（15日）- 80岁。后续被保人于行使富传家选项时须与当时的保单权益人有可保权益。
- 受制于我们适用的规定及程序，及适用的法律及法规，若被保人身故，我们将依照我们记录的顺序安排第一顺位的后续被保人成为各别指定保单的被保人，惟前提是：
 - 我们收到满意之受保证明；
 - 于富传家选项生效日，后续被保人符合在我们的独有酌情权下投保年龄要求；
 - 指定保单的名义金额不可低于我们于富传家选项生效日在我们的独有酌情权下所订立的最低名义金额要求
- 若您指定的后续被保人均未能成为新被保人或指定保单的名义金额低于由我们厘定的最低名义金额要求，我们将向第一顺位的后续被保人支付相等于指定百分比的身故赔偿减去任何总欠款的金额。有关富传家选项的详情，请参阅保单条款。

3. 后续保单权益人

在保单生效及被保人在生期间，您可指定最多3名后续保单权益人以及指明后续保单权益人的先后次序。任何指定后续保单权益人申请必须符合富卫不时全权酌情厘定之相关政策及程序。当原有的保单权益人身故后，后续保单权益人必须符合富卫相关政策及程序，且在获批准时仍在生，方可以成为保单权益人。

4. 身故权益支付选择

一笔过支付为预先设定的支付形式。对于分期支付身故权益及护家保意外身故权益（如适用），保单权益人可以指定金额及／或首期支付日期。如没有指定支付日期或被保人于指定支付日期后身故，首期身故权益将于索偿获批准后即时支付。尚未支付的身故权益及护家保意外身故权益（如适用）将存入富卫以累积利息（非保证）(如有)，直至全数金额支付予受益人。未支付的身故权益及护家保意外身故权益（如适用）余额的利息（如有）将会累积及在最后一期以一笔过形式支付给受益人。该余额不会参与分红基金，也不从其收益中受惠。自选身故权益支付选择及指定金额及／或首期支付日期须符合富卫现时适用之政策及程序，及或会不时更改。

5. 保单分拆选项

由第3个保单周年日起，及保单仍然生效期间，保单权益人可要求以指定的百分比（「转移百分比」）转移原有保单的名义金额至一张或以上的分拆保单（此转移称为「保单分拆」），您只可于每一个保单年度内提交一次要求行使此保单分拆选项的申请，惟前提是：

- 一旦提交要求行使保单分拆选项的申请，您不可逆转或撤回有关申请。
- 当您行使保单分拆选项后，保单的名义金额不可低于我们所订立的最低名义金额要求。
- 于提交要求行使保单分拆选项的申请及我们批准申请时，保单未有未偿付的保单贷款或对我们的欠款。

经我们批核行使保单分拆选项之申请后：

- 原有保单及分拆保单的初生婴儿奖赏及杰出表现奖将即时终止。若已于保单提出1项护家保意外身故权益索偿，原有保单及分拆保单则不再提供护家保意外身故权益。
- 原有保单的保单价值，包括总现金价值、保证现金价值、归原红利（如有）、特别红利（如有）及红利锁定户口结余（如有），将按转移百分比相应减少及分配至分拆保单以反映转移名义金额至分拆保单。
- 分拆保单将不设任何冷静期。
- 我们保留权利以随时暂停及／或终止提供此保单分拆选项，而我们拥有不时拒绝有关行使此保单分拆选项的申请的绝对酌情权。

有关保单分拆选项之条款及细则详情，请参阅保单条款。

6. 更改被保人

于第1个保单年度完结时且被保人仍在生，您可书面申请行使更改被保人选择。被保人之任何变更必须符合富卫不时全权酌情厘定之相关政策及程序。任何被保人的变更将不会影响名义金额、总现金价值、保证现金价值、归原红利（如有）、特别红利（如有）、红利锁定户口结余（如有）或保单年度。新被保人的年岁必须符合保单投保年龄（下次生日年龄）之要求，即1（15日）- 80岁。新被保人必须与当时的保单权益人有可保权益。

7. 更改保单权益人选项

受限于计划的保单条款，在计划生效期间，现时保单权益人可向富卫提出书面请求更改保单权益人。在富卫评估已取得所有相关的资料后，富卫将处理此项变更，而此项变更将自富卫批准有关请求之日起生效。

8. 红利锁定选项

锁定价值不可低于我们以绝对的酌情权不时厘定的最低金额。当我们批准您的申请后并受制于条款及细则，锁定价值将会转移至红利锁定户口。红利锁定户口结余将累积利息，红利锁定帐户的利率将由我们不时厘定且并非保证。本公司保留全权酌情决定不时更改红利锁定选项的开始日之权利，现时为第9个保单周年日。

9. 自动锁定选项

于行使自动锁定选项前，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及特别红利的现金价值金额低于已缴趸缴保费的百分之十，我们将立即停止自动锁定选项。此百分比可能以我们绝对的酌情权不时作出更改。若您在行使自动锁定选项后就保单要求部分退保或保单分拆选项申请或根据富传家选项条款，保单的被保人有任何更改，富卫将自动暂停该自动锁定选项。您须递交新的书面通知要求恢复自动锁定选项。有关详情，请参阅保单条款。

10. 灵活锁定选项

每年最低及最高的锁定百分比可能以富卫绝对的酌情权不时作出决定。有关详情，请参阅保单条款。

11. 失去行为能力权益

- 若失去行为能力权益百分比为100%，退保将自动行使，而我们将支付相等于扣除任何总欠款的总现金价值作为失去行为能力权益的金额。保单将在失去行为能力权益申请获批当日终止。
- 若失去行为能力权益百分比少于100%，失去行为能力权益的金额相等于(1)总现金价值（包括保证现金价值、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如有）、特别红利的现金价值（如有）及红利锁定户口结余（如有））乘以失去行为能力权益百分比；及(2)扣除任何总欠款（如保单贷款及其利息）。失去行为能力权益将先从红利锁定户口结余（如有）支取，然后从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如有）中支取。由于提取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如有），归原红利的面值（如有）亦将相应扣减，因而导致保单未来的保单价值减少。若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如有）的金额不足以支付失去行为能力权益，部份退保将自动行使，而失去行为能力权益的余下部分将以部分退保从保证现金价值及特别红利的现金价值（如有）中支取。
- 任何部分退保将会减低保单的名义金额。已缴趸缴保费、其后的保证现金价值、归原红利（如有）、特别红利（如有）、退保价值、身故权益及护家保意外身故权益则将会由部分退保生效之日起根据保单名义金额被调低的金额相应扣减。
- 失去行为能力权益在保单下将只会支付一次。任何失去行为能力权益之申请、更改或要求均受制于我们适用的政策及程序，及适用的法例及规则。

有关失去行为能力权益的详情，请参阅保单条款。

12. 护家保意外身故权益

当被保人（身故权益须支付的情形下）及／或直属家庭成员意外身故及我们收到可接受之身故证明，我们将支付护家保意外身故权益相等于已缴趸缴保费之200%，受限于不保事项条款下的护家保意外身故权益之不保事项。在首10个保单年度内此护家保意外身故权益将与同一被保人的指定产品系列下的护家保意外身故权益一并计算，最高权益限额为200,000美元／1,600,000港元／1,280,000人民币。保单下的护家保意外身故权益支付1次后将被终止。被保人的直属家庭成员指被保人的配偶及／或被保人的孩子。有关详情，请参阅保单条款。

13. 杰出表现奖

- 当保单生效超过10个月直至被保人已届26岁及保单生效日时被保人的年龄为18岁（下次生日年龄）或以下，及被保人（指列于保单资料页的被保人）仍在生时，便可索偿杰出表现奖。
- 如果保单权益人向我们就达成任何一项指定学业成就的相关资格（详情请参阅杰出表现奖一览表）提出要求支付杰出表现奖，在我们收到符合要求的证明文件及直至被保人已届26岁，我们会支付杰出表现奖。
- 索偿杰出表现奖必须在证明文件发布之日起60日内递交指定表格及证明文件，我们或会要求其他资料和文件，须符合当时适用的政策和程序。
- 杰出表现奖将在下列其中一个日期自动终止，以最早者为准：(i) 我们批准您的保单分拆选项申请；或(ii) 根据更改被保人选择条款或富传家选项条款，保单的被保人有任何更改，除非把被保人更改为被保人的亲生孩子，而该名孩子与索偿初生婴儿奖赏为同一孩子。
- 杰出表现奖须受适用的政策和程序约束，并可能会不时更改条款和细则。不论本保单货币如何，此奖赏的货币为港元，并以港元支票支付。

有关杰出表现奖之条款及细则详情，请参阅保单条款。

14. 初生婴儿奖赏

- 当被保人之亲生孩子出世时保单生效超过10个月及保单生效日时被保人的年龄为18岁以上（下次生日年龄），及被保人（指列于保单资料页的被保人）仍在生时，便可索偿初生婴儿奖赏。
- 当我们收到符合要求的证明文件及保单权益人于被保人之亲生孩子出世后60日内提出要求索偿，我们会支付初生婴儿奖赏。
- 若同时多过一位孩子出世，也只支付奖赏一次，每名同一被保人名下由我们发出的所有保单，最多只可获取奖赏1次。一旦该奖赏已支付或根据更改被保人选择条款或富传家选项条款，保单的被保人有任何更改或我们批准进行保单分拆，原有保单及／或分拆保单的初生婴儿奖赏将被终止。
- 初生婴儿奖赏须受适用的政策和程序约束，并可能会不时更改条款和细则。不论本保单货币如何，此奖赏的货币为港元，并以港元支票支付。

有关初生婴儿奖赏之条款及细则详情，请参阅保单条款。

15. 部份退保／退保价值

从富卫收到填妥的申请之日起计，富卫可延迟最多6个月才支付退保价值。富卫毋须就因有关延迟而招致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包括但不限于任何利息及汇率变动而导致之贬值。

产品主要风险

信贷风险

本产品是由富卫发出的保单。投保本保险产品或其任何保单利益须承受富卫的信贷风险。保单权益人将承担富卫无法履行保单财务责任的违约风险。

流动性风险

本产品为长期保险保单。此长期保险保单的保单期限由保单生效日起至被保人终身有效。保单含有价值，如您于较早的保单年度退保，您可收回的金额可能会大幅低于您已缴付的保费总额。投保本产品有机会对您的财务状况构成流动性风险，您须承担本产品之流动性风险。

外币汇率及货币风险

投保外币为保单货币的保险产品须承受外币汇率及货币风险。请注意外币或会受相关监管机构控制及管理（例如，外汇限制）。若保险产品的货币单位与您的本国货币不同，任何保单货币对您的本国货币汇率之变动将直接影响您的应付保费及可取利益。举例来说，如果保单货币对您的本国货币大幅贬值，将对您于本产品可获得的利益构成负面影响。如果保单货币对您的本国货币大幅增值，将增加您缴付保费的负担。

人民币兑换限制风险

人民币保险受汇率波动的影响，客户如将人民币兑换为港元或其他外币时，可能受人民币汇率的变动而蒙受亏损。人民币现时并非自由兑换的货币。人民币的兑换亦受制于若干政策、监管机构要求及／或限制（有关政策、监管机构要求及／或限制将不时更改而毋须另行通知），并可能导致损失。实际的兑换安排须根据当时的政策、监管机构要求及／或限制而定。

通胀风险

请注意通胀会导致未来生活费用增加。即使富卫履行所有合约责任，实际保单权益可能不足以应付将来的保障需要。

提早退保风险

如您在较早的保单年度退保，您可收回的款额可能会大幅低于您已缴付的保费总额。

不保证权益

不保证权益（包括但不限于归原红利／周年红利／特别红利／存款资金的利息）是非保证的，并按照派发红利的理念由富卫自行决定。在某些情况下，非保证金额可能为零。

保费年期

保单的保费供款年期为趸缴保费。

产品主要风险

终止保单

保单将在以下最早的日期终止：

1) 您将保单退保之日（我们将基于本公司当时的政策及程序厘定退保日）；
2) 被保人身故之日（在我们没有批准后续被保人根据富传家选项成为保单被保人的前提下）；
3) 当根据失去行为能力权益条款下终止保单；或
4) 当任何未偿还保单贷款之余额相等于或超逾保单总现金价值*（不包括任何特别红利的现金价值）。

* 总现金价值包括保证现金价值、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如有）、特别红利的现金价值（如有）及红利锁定户口结余（如有）之总和。

不保事项

自杀

倘被保人在保单签发日（或复效日，以较迟者为准）起十三（13）个历月内自杀，我们的法律责任将限于退还已缴付予我们的总保费金额（不附带利息），惟须扣除我们已付的任何保单权益及欠付我们的任何金额。此项规定不论被保人自杀时神智清醒与否皆适用。

护家保意外身故权益之不保事项

下列之不保事项适用于护家保意外身故权益，倘若任何损失或赔偿是直接或间接由于下列任何一项而导致，我们将不会作出护家保意外身故权益赔偿：

1. 不论被保人或直属家庭成员的精神状态如何，若索偿申请是因被保人及／或被保人的直属家庭成员自杀、企图自杀或蓄意自残而引起的。
2. 若索偿申请是由于保单权益人、被保人、被保人的直属家庭成员或受益人参与非法行为而引起的。
3. 若索偿申请是由于灾难性事件而引起的，除非被保人及／或被保人的直属家庭成员为战争中的被动参与者。

重要信息

您在冷静期内的权利

如果您对保单不完全满意，则有权改变主意。

我们相信此保单将满足您的财务需要。但是，如果您不完全满意，您有权以书面通知本公司要求取消保单及取回所有您已缴交的保费（但不附带利息）。此书面通知必须由您亲笔签署，并确保富卫办事处在交付保单当天或向您／您的代表交付冷静期通知书当天（以较早者为准）紧随的21个历日内直接收到附有您的亲笔签署的书面通知。冷静期通知书发予您／您的指定代表（与保单分开），通知您有权于规定的21个历日内取消保单。若您在申请取消保单前曾经就有关保单提出索偿并获得赔偿，则不会获退还。如有任何疑问，您可以（1）致电我们的服务热线3123 3123；（2）亲临富卫保险综合服务中心；（3）电邮至cs.hk@fwd.com，我们很乐意为您进一步解释取消保单之权利。

于保单生效期间，保单权益人可向富卫作出书面申请退保或终止保单。

有关《外国帐户税务合规法》和自动交换财务帐户资料的声明

富卫有义务遵守以下不时颁布和修改的各司法管辖区法律及／或规管要求，比如美国外国账户税务合规法案，及税务局遵循的自动交换财务帐户资料框架（「自动交换资料」）（统称「适用规定」）。此等义务包括向本地及国际有关部门提供客户及有关人士的资讯（包括个人资讯）及／或证实其客户或有关人士的身份。此外，我们在自动交换资料下的义务是：

I. 识辨非豁除「财务帐户」的帐户（「非豁除财务帐户」）；
II. 识辨非豁除财务帐户的个人持有人及非豁除财务帐户的实体持有人作为税务居民的司法管辖区；
III. 断定以实体持有的非豁除财务帐户为「被动非财务实体」之身份及识辨控权人作为税务居民的司法管辖区；
IV. 收集各当局要求关于非豁除财务帐户的资料（「所需资料」）；及
V. 向税务局提供所需资料。

保单权益人必须遵从富卫所提出的要求用以符合上述适用规定。

重要信息

失去行为能力权益之注意事项

失去行为能力权益允许指定人士一笔过提取部分或全部总现金价值。一经批准，因失去行为能力权益而导致的任何提取、部分退保或保单退保均不得撤销或取消。您应在申请此权益之前仔细考虑，并应评估和了解对您的任何潜在财务影响。

受制于我们适用的规定和程序，及适用的法律及法规，在保单生效期间，若保单权益人确诊受保疾病，指定人士或可以我们指定的表格提出书面申请失去行为能力权益，并须向我们提供获我们满意之证明文件。

假如(i) 有根据《精神健康条列》（香港法例第136章）委任受托监管人或监护人（或有在另一处司法管辖区根据类似法律委任受托监管人或监护人）；(ii) 我们得悉受托监管或监护令已生效；(iii) 有涵盖保单的持久授权书；(iv) 我们得悉有涵盖保单的持久授权书；或(v) 保单已转让，我们只会于得到受托监管人或监护人、受权人或受让人（视乎情况而定）事先书面同意后方支付此失去行为能力权益下的款项予指定人士。

若指定人士与任何其他人士（包括但不限于您的受托监管人或监护人、受权人、受益人及／或受让人）之间有争议，我们保留权利以我们独有及绝对的酌情权而暂不支付款项，直至该争议得到合法解决为止。

若被保人在我们批准指定人士就失去行为能力权益的申请前身故，我们将不会支付失去行为能力权益，而身故权益、护家保意外身故权益（如适用）或富传家选项（如适用）将取代失去行为能力权益，且受限于富传家选项条款，身故权益及护家保意外身故权益（如适用）应按身故权益条款或护家保意外身故权益条款支付。

于以下情况，指定人士的提名将被自动撤销，以及我们将不会支付失去行为能力权益：

a. 更改保单权益人；

b. 保单权益人身故；或

c. 指定人士身故。

若我们相信指定人士的提名或变更或支付失去行为能力权益似乎与任何适用的法律、规例、法院命令或同等性质法令相冲突，我们保留随时撤销任何指定人士或暂不支付失去行为能力权益的权利，恕不作事先通知。

声明

1) 本产品由富卫承保，富卫全面负责一切计划内容、保单批核、保障及赔偿事宜。在投保前，您应考虑本产品是否适合您的需要及您是否完全明白本产品所涉及的风险。除非您完全明白及同意本产品适合您，否则您不应申请或购买本产品。在申请本产品前，请细阅以下相关风险。

2) 本产品资料是由富卫发行。富卫对本产品资料所载资料的准确性承担一切责任。本产品资料只在香港特别行政区派发，并不能诠释为在香港特别行政区境外出售，游说购买或提供富卫的保险产品。本产品的销售及申请程序必须在香港特别行政区境内进行及完成手续。

3) 本产品是一项保险产品。缴付之保费并非银行存款或定期存款，本产品不受香港特别行政区存款保障计划所保障。

4) 本产品乃一项含有储蓄成份的分红保险产品。保险费用成本及保单相关费用已包括在本产品的所需缴付保费之内，尽管本产品的主要推销文件／小册子及／或本产品的销售文件没有费用与收费表／费用与收费部份或没有保费以外之额外收费。

5) 本产品是一项分红保险产品。如您在较早的保单年度退保，您可收回的款额可能会低于您已缴付的保费总额。

6) 本产品是为寻求长线储蓄的人士而设，并不适合寻求短期回报的人士。

7) 所有核保及理赔决定均取决于富卫，富卫根据投保人及被保人于投保时所提供的资料而决定接受投保申请还是拒绝有关申请，并退回全数已缴交之保费及保费征费（如有）(不连带利息）。富卫保留接纳／拒绝任何投保申请的权利并可拒绝您的投保申请而毋须给予任何理由。

8) 以上全部权益及款项将于扣除保单负债（如有）(如未清缴之保费或保单贷款及其利息）后支付。

9) 如要将保单退保，您需要向富卫提交填妥的退保申请表格或以富卫接受的任何其他方式通知富卫。

FWD insurance

Celebrate living®
fwd.com.hk

想知更多?

欢迎联络您的理财顾问、
致电我们的服务热线，
或直接浏览我们的网站。

fwd.com.hk

服务热线
3123 3123

了解更多关于
智盈汇聚（优越版）V 保险计划